2021年工作总结及2022年工作打算

行政审批局

2021年以来，市行政审批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认真学习贯彻中共江阴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，紧紧围绕“南征北战、东西互搏”总战略、“依托长江经济带、面向太湖科创湾、深度融入长三角、精心布局‘十四五’”总方略，持续深化行政审批改革，努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全力推动营商环境优化，较好完成了工作目标。

一、2021年工作总结

一是市场准入效能全方位提升。致力“更快”服务效能，企业开办全链通办理实现0.5天完成，个体工商户开业登记实现即时办理。 探索实行企业变更、备案登记业务办理全面升级，推行注销登记“一件事”，将承诺时间5个工作日压缩到1个工作日。截至目前，江阴全市各类市场主体已达到23.81万户，“0.5”天开办企业数（14566家）占实施以来新设企业总数的60.44%。今年以来，江阴市新增内资企业9752户、个体工商户19521户，市场主体28498户。

二是投资建设审批全流程优化。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，推动“拿地即开工”、“报建即开工”常态化，扬皓新材料安全装备等9个项目实现“拿地即开工”，赛胜新材料PTA仓库等8个项目实现“报建即开工”，当前，投资建设类事项审批全流程已优化压缩至工业项目、政府投资项目、其他社会投资项目分别为25、40、50个工作日。截至目前，共办结各类审批事项1171件，批准建设规模逾585.62万平方米，征收配套费2.3亿元、人防费4777.14万元。

三是公共资源交易全体系规范。全面放开投标企业诚信库入库审核，打破人工审核门槛，助力投标企业进入本市交易市场。全力落实开评标不见面制度，实现最快15天内完成项目上网发布至中标通知书的正式发出，达到交易效率最大值。截至目前，中心共完成项目873个，交易金额71.36亿元，其中，建设工程174个，交易金额60.38亿元，节约率11.98%；政府采购322个，交易金额8.19亿元，节约率15.12%；国有产权交易及其他377个，交易金额2.79亿元，溢价率8.75%。

四是政务服务改革全市域推进。充分发挥市政府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和“放管服”改革协调小组办公室作用，在市级层面开发个人全生命周期“一件事”平台，截至目前，出生、入学、结婚、离婚、就业、失业、人才引进、军人退役、退休9个“一件事”已在“一件事”平台上线运行，“身后一件事”已进入内测和培训阶段，将于11月上线；在开发区层面，全链委托下放商事登记和投资建设类权力事项；在镇街层面，拓宽市级高频服务事项下沉委托办理渠道，下放3000万元以下企业注册开业审批登记行政权力。

二、2022年工作打算

2022年，市行政审批局将继续践行初心使命，强化责任担当，持续提升服务意识和服务效能，着力打造我市政务服务改革升级版，全面打响“澄心办 办澄事”营商品牌。

一是商事登记再优化。**推进简政放权。**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“三定”方案明确的监管职责，结合权责清单，全面梳理委托下放的商事登记行政权力，对各乡镇、园区的工作情况进行跟踪考核，并定期安排专人辅导业务技能。**加快业务升级。**提升档案查询便利度，向律师协会开通网上查询端口，所有经过认证的律师均可自主查档。按照2022年开始实施的《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规定，对现存市场主体规范经营范围表述，按照登记机关公布的经营项目分类标准办理经营范围登记。撤销登记流程标准化，提高工作人员办件效率。**提升服务效能。**实行企业迁移“不见面”，企业办理迁入、迁出手续时，只需在政务网上提交电子材料，用“数据多跑路”代替“企业少跑腿”，切实降低企业成本。全面固化企业开办0.5天领取营业执照，不断提高0.5天完成覆盖率，赋予企业开办“江阴速度”新内涵。

二是项目审批再提速。**推动“一门”改革。**线上推动投资建设类所有申报事项进入政务服务网或工改平台，线下推动公用事业局窗口搬迁至四楼综合大厅，切实解决“多头跑、事难办、跑多次”问题。**推动“一网”改革。**实现无锡工改系统与江阴行权审批平台的对接，推动投资建设类信息平台与工改系统的对接，推进工程项目所涉事项线上运行、一网通办。**推动“一次”改革。**推动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、绿色方案设计审查、抗震设防要求确定等事项纸质批文应用实施电子证照，推动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等事项实现全程“电子化”、“不见面”审批，实现“网上申报、线上审批、线上发证”的“一次”审批模式。**推动“一件事”改革。**形成工程建设项目审批“一件事闭环”， 将企业“外部跑”变成政府“内部转”，开发完善联合验收网上工作平台，探索实现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全流程网上受理和测绘报告、施工图电子图、竣工图电子图一网归集、传输和存储，实现各相关部门资源互联互通、共享共用。**推动“拿地即开工”改革。**通过专班服务机制，协同各审批部门多方联动，开展报批辅导和技术服务，对企业和项目实现“一对一”的精准服务。

三是资源交易再升级。**建设“一体化”平台。**推进建设工程招投标“一市一平台”工作，大力推广“政采贷”、“限额以下”“不见面开标”招投标平台，研发使用掌上服务平台，进一步提高交易效率。**推出“精细化”服务。**加快政府采购“一网通办”建设，扩大政府采购“不见面”开标率。建设以网络为主、实体为辅的“限额以下中介服务超市”，开发手机端数字证书“标证通”软件。**完善“标准化”规范。**加强对业务咨询、项目受理、信息发布等平台操作进行规范，实现平台服务有章可循、规范操作，监督有方。推进农村产权线上交易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在乡镇开展试点探索研究。探索以企业信用为担保、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信用保函模式，实现“信用保函”在工程招投标项目上的应用。**探索“智能化”监管。**加快与其他招投标行业监管对接工作，夯实招投标各方主体责任，合力营造风清气正的招投标环境。建立违法违规信息推送机制，及时推送各行业监督部门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理，做到日常监管与行政执法的有效衔接。

四是改革创新再发力。**提升“一网通办”能力。**以个人和企业两大空间规划，加强信息化建设，推进政务服务扁平化管理，实现全市范围所有政务服务“就近办、指端办”。扩大政务服务跨省通办“交友圈”，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实现“跨省事项，异地办理”。围绕招商引资、商事登记、获得场地、员工招聘、生产经营、权益保护到清算注销7个企业生命周期阶段，推进“企业全生命周期一件事”改革。**加快事项进驻下放。**从线上线下两方面推动落实权力事项“应进必进”，对于仍未进驻的31个市级六类行政权力事项，除涉密、敏感事项外，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线上线下各级政务服务大厅100%“应进必进”。进一步扩大乡镇社会管理权限，推动事项向基层下沉，服务向基层延伸，强化基层服务能力，实现“小事不出村、大事不出镇”。**完善审管衔接机制。**进一步厘清审批部门与监管部门的职责边界，搭建审管衔接数据推送平台，夯实审批、监管双向推送机制。加快完善审管互动平台功能，实行审批事项受理、办理、推送、监管、反馈一体化信息全流程闭环管理。